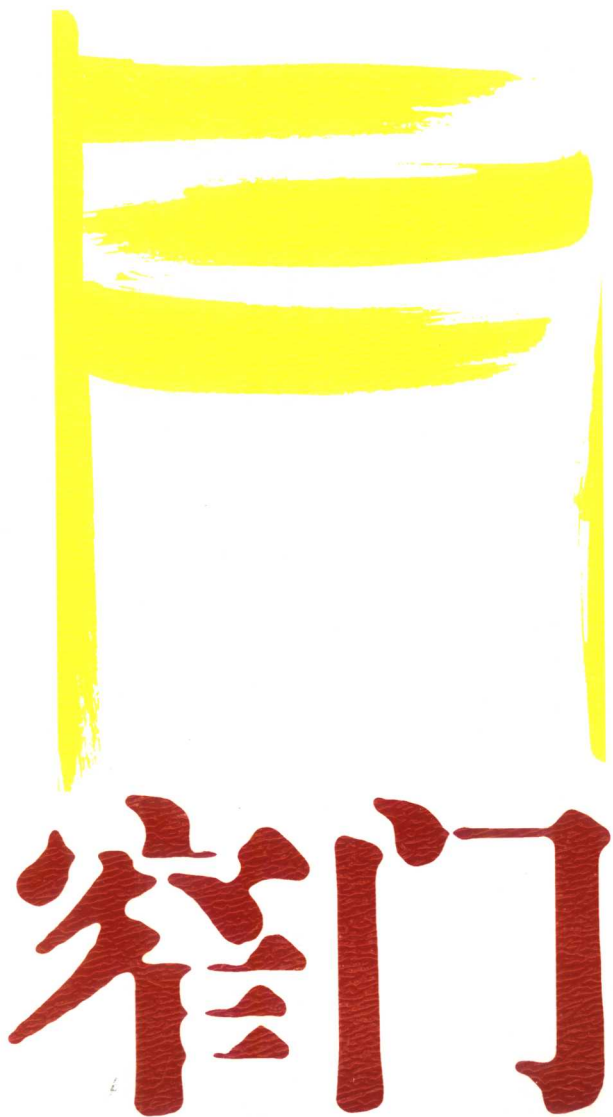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散文档案·先锋文丛

钟鸣散文

ZHONGMING SANWEN



ZHAIMEN

在佛经中，曼陀罗花是适宜的意思，就是说，见到它的人都会感到愉悦，它包含着洞察幽冥，超然觉悟，幻化无穷的精神，具有这种精神的人，就可以成为曼陀罗仙。作为密宗的神秘图案，曼陀罗显示出了它的复杂性，心理学家荣格看出了其中的奥妙，说它像数学公式符号似的，代表着一种精神秩序。

鹭江出版社

中国散文档案·先锋文丛 | 钟鸣散文

窄门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窄门,钟鸣散文 / 钟鸣著. — 厦门:鹭江出版社,
2006. 12

(中国散文档案:先锋文丛)

ISBN 7-80671-533-9

I. 窄... II. 钟... III. 散文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17860 号

窄门

钟鸣 著

出版人 / 杨迅文

主 编 / 桂苓 刘琅

项目主持 / 江金辉

责任编辑 / 王聪文

装帧设计 / 海云书装

出 版 / 鹭江出版社

地 址 /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

邮 编 / 361004

电 话 / 0592-5046666 0591-87539330 010-62376499

印 刷 /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/ 635×965 1/16

印 张 / 13

版 次 /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7-80671-533-9/I·72

定 价 / 20.00 元

(如有印装错误,请寄印刷厂调换或致电鹭江出版社。)

>>> 目 录

- 塔 1
- 一株奇怪的植物：耶稣羊 4
- 小球停止了，他便靠在树上 7
- 撒粪便的鸟和吐口水的鸟及偈语 10
- 鸡不叫末日到 13
- 曼陀罗 16
- 飞骸兽 20
- 关于蜜蜂和掌中世界 27
- 春秋来信 35
- 铜马 43
- 鼠王 50
- 双角的亚历山大和水老虎 60
- 孔雀眼 63
- 三博士的旅行 68
- 鐔，鸾刀 79
- 变色龙 83
- 侏儒野史 91
- 鸩杀 100
- 莎士比亚和济慈的蜗牛精神 106
- 凤凰从灰烬诞生、消亡 113
- 在旅途中热情阅读 121
- 关于曼德尔斯塔姆的黑太阳 168

塔

叶芝的巴力里塔^①实际上有两座；一座类似地狱，外形从下面和侧面看，像一个平常的三角形。生活在里面的人，奄奄一息，既没有希望，也没有恐惧。这是叶芝心目中的黑塔；另一座巴力里塔和《神曲》中的天堂接近，是为“一个行为孤立起来的人物”^②特别修造的。当这个人，“在智力上消除了一切错误”^③后才能够进入。

这座塔和但丁的天堂同样具有与“宇宙和上帝相似的形式”。^④那是叶芝幻象中“黑色的倾斜面”^⑤和竖起的洞穴，也是他唯一从三面镜子的反光中看到的那种螺旋体。它始终在运动，而这种运动又是与物理无关的一种旋转。叶芝是这样描写的：“在向外扩张的旋体上旋转呀旋转，猎鹰再也听不见主人的呼唤”^⑥；“夜色带给我们这些盘旋着的事物”^⑦；“请走出圣火来，参加那旋体的运动”^⑧；“所有这些东西又在那不时髦的旋转上旋转不已”^⑨；“仿佛在罗

① 叶芝：1916年曾买下一座叫巴利里的塔堡。

② 叶芝：《马戏团里动物的背弃》，袁小龙译《丽达与天鹅》，漓江出版社，1987年版。

③ 朱维基译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2歌，上海译文出版社。

④ 同上，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1歌。

⑤ 叶芝：《一个年轻又老的女人》。

⑥ 叶芝：《基督再临》。

⑦ 叶芝：《过去生活中的一个意象》。

⑧ 叶芝：《驰向拜占庭》。

⑨ 叶芝：《旋转》。

盘仪上旋转”^①；“那里所有的旋转都汇入了一个旋转”^②。

但丁同样把自己的神圣居所看成是一个“被提举到高处的造物”^③；“一个物体在不断地自己旋转，它所包容的一切生命都受它支配”^④；“用它的光使高天静止不动，那极速的转动天就在那里旋转”^⑤；“那主宰一切的神力，就像那样把自己的至善分散在列宿中间，但自己仍保持着一致性转动”^⑥。

两人不同处在于，但丁在活着时，就已进入了自己的天堂和塔顶，而叶芝由于那个时代讨厌的科学经验，始终保留着塔楼的最后一层，并以它浓厚的神秘气氛和不断扩展的空间来抵消那种经验。

叶芝的塔和但丁的天堂，都有奇怪的梯子。但丁是直形、宽敞、金黄色的，像光芒一样，看不到尽头；而叶芝则是螺旋形的。这种梯子，由于和旋转运动保持着一致，因此，更像一条曲径，陡峭、险峻、狭窄。要像他自己说的：必须在梯子竖起来的地方躺下身”^⑦才能够通过。这两种梯子的“孤立性”在于，无论谁有多大的本事，只要他有重量就无法通过。但丁是变作星星和穴鸟的合体（一种闪闪发光的精灵）才得以“停落在梯子的某一级上”^⑧，而叶芝则是在月光和“梦幻着的空气”中找到了自己的躯体样式。

奥顿曾注意到过叶芝的白色基调和他死亡时间之间的关系：

他在冬天的死亡中消失了：
小溪结了冰，机场阒无一人，
积雪破坏了城市里的雕像；

① 叶芝：《柯尔庄园，一九二九年》。

② 叶芝：《超自然的歌》。

③ 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1歌。

④ 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2歌。

⑤ 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1歌。

⑥ 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2歌。

⑦ 叶芝：《马戏团里动物的背弃》。

⑧ 《神曲·天堂篇》第21歌。

水银陷入这垂死一天的口腔。
 哦,所有的器具都同意,
 他死的这天是个阴冷的日子。^①

在奥顿看来,1939年冬天,是叶芝选择变化的结果。“严冬”、“雪花”、“冻结的小溪”、“水银”呈现出的是一种纯理念性的颜色,与叶芝词语中的“羽化”及“光合”的现象吻合。他长期以来,就把自己看作是一个发光体、一只白鸟、一个白色的代言人和一只即将登上塔顶,并在那里进行永久性蛰伏的动物。这是他渴望肉体淡化的企图:“那雪白东西仿佛是苍穹的一种凝神。”^②不过,在过去“天上那纯洁冰凉的光使他兽性的血液苦恼”^③,但是,当他通过“躯体的叛变”^④,变为一只光体的动物时,这种苦恼,才由于某种媾合而彻底消除了。正像印度人说的:“凡是在一个月内心专只吃祭品二百四十口,那么无论如何吃法,他都将达到月亮的世界。”^⑤

① 引自奥顿《怀念叶芝》。参见W.H.Auden Selected Poems, Faber Paperbacks, 1979年版,第80页。

② 叶芝:《柯尔庄园和巴力里,一九三一年》。

③ 叶芝:戏剧《猫与月亮》。

④ 同上。

⑤ 《摩奴法典》第21章,220条。

一株奇怪的植物：耶稣羊

因为耶稣是一个像叔本华说的世界的表象，所以，对他可以作出各种解释——神学的、民俗的、社会学的、政治的、哲学的、数学的、传奇的、物理的、光学的、生物的……他可以变成蛇、豹子、飞龙、鲸鱼、犀牛、鸟儿、光线、树荫、葡萄、面包、红酒……

耶稣在基督教的教义中至少有数十种象征。但却很少有人提到，动植物这种显而易见差点被遗忘的混形问题。基督教的教义中，耶稣作为羔羊的象征，只被一般的人当作神学意义上的隶属关系来看待。这显然受了《新约·约翰福音》第十章中一句话的影响：“我是个好牧羊人。就像父亲知道我，我知道父亲一样。同样的，我知道我的羊群，它们也知道我。”^①

但是，我们不该忘记，任何对《圣经》经文只作单一的解释都非常危险。但丁认为，《圣经》的每一页都有文字的、隐喻的、道德的和精神的四种意义。甚至有人说它的意义无穷，就像传说中孔雀变化万端的珠毛。至少关于耶稣羊的看法，我们是放任想象力自由驰骋一下的。耶稣可以是一条龙，当然也可以是一只羊，也可以是牧羊人。我们可以和约翰一样，当耶稣朝我们走来时说：“看啦，上帝的羔羊，除掉世界罪恶的人。”^②当然，这只羊与众不同，因

① 《新约·约翰福音》第10章，第14-15小节。参见The New Testament in Today's English Version.

② 《新约·约翰福音》第一章，第29小节。

为耶稣是只头羊。所以，在《圣经》的经文中，他又是羊圈门（I am the door for the sheep），又是迷途羔羊的拯救者，是可以给他们生命的人。

他的这种能力，根据圣经的描述，来源于他的复活，但这复活，却与东方传说的植物羊有关。中世纪的人确信，动植物结合的生命非常完美。一般都认为植物羊生在中国，以前泛泛称作鞑靼地区。中国人喜欢把它叫做西域。托马斯·布朗爵士^①，博尔赫斯都这么看，还称它为“中国绿藓苔植物羊”。他们更偏重于它是一种植物性的动物。有数条根茎，很像羊腿。由于太像羔羊了，所以狼特别喜欢吃它。当它被咬破时，还会流血。但这影响不了它什么，因为，它的血液可以迅速恢复。这显然是《圣经》里善与恶、上帝与魔鬼、死亡与复活的原型故事。

中国自己的古籍，更偏重于把它看作是一种动物。李时珍的《本草纲目》，就把它划分在兽部。植物羊有着翡翠色的大尾巴。最奇特的是它的出世方式。只要把羊的肚脐种在土里，像庄稼那样灌溉它，直到听见雷声，便会冒出地面。这与耶稣受洗有雷声相伴是吻合的。

成熟前，羊羔的肚脐和土壤相连接，以便吸取养分，一直到成熟。断脐是植物羊成熟的标志，但不能用刀子割断，那样，植物羊会死。更不能听走马击鼓的声音，那样的话，植物羊就会变成水草。只有木头的敲击声能使它安然断脐，然后就可以加入浪游吃草的羊群了。

也有人说种的是植物羊的碎肉，碎骨头或角。种一块肉，一根骨头或一只角，便会成倍地繁殖出羊羔来。但断脐时，要吹奏笛子和念咒语。在旷野里种的植物羊最好。靠近树种的，由于营养不良，在夜间，常常由它们的胚骨变成雪白的小羊，跑到人们的家里偷吃它们最喜欢吃的面糊或醋。由于这个小小的错误，有人便把植物羊看作是土精。至少孔子这么认为，因为这违背了他推崇的礼仪。耶

^① 托马斯·布朗爵士（Sir T. Browne），英国作家。

稣也这么看，但他不太喜欢吃面糊而更喜欢喝醋。耶稣被钉上十字架，最后饮的一口便是醋，然后说了那句话：“结束了！”有人把这看作是对植物羊，这种可以不断复活的动植物的一种隐喻，因为人们宁愿相信植物羊是酸性的，就如孔子，相信羊肝是一块土，而人类则相信十字架上的耶稣，是一只流血的植物羊。

小球停止了,他便靠在树上^①

从博斯^②的绘画可以看出,他对球形物体非常着迷。这些球形物,分布在他的许多作品中,包括破碎的蛋。这些蛋,常常有非常奇怪的被箭穿透的动物住在里面(如《最后的审判》),像石榴一样的果子、魔术师的弹珠、月亮、太阳、想象的天堂和地狱、四条腿的陶罐动物、绿色酒桶、玻璃罩、浑圆的混形动物、球形教堂,加上像轮子、头盔、金币、磨盘、盾牌一类的变体。它们都有着世俗生命和宗教讽喻的双重含义。

这大概和人类早期对地球、太阳、星体、宇宙和天堂的看法有关。曾有不少人认为世界或者说地球,其实就是一个球形动物,有它自己饮食习惯、颜色、记忆和才干。很多哲学家,也相信这点,包括柏拉图。阿拉克西曼德^③的观念和博斯的绘画最为接近。他说星辰好像空气做的毡帽,是轮形的,充满着火,有些地方有喷着火焰的气孔,而且星辰由一些圆圈和球荷负着。人最容易把外界运动的物体拿来和自己的身体作比较。赫拉克利特就说过,太阳有人的脚那么宽。叔本华在《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》写道:“他不认识什

① 标题引用的是巴尔扎克《十三人故事》中的一句话,袁树仁译,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年版,159页。

② 博斯(Hieronymus Bosch),中世纪尼德兰高地德语地区的画家。

③ 阿拉克西曼德(Anaximandros),古希腊天文学家哲学家。

么太阳，什么地球，而永远是眼睛，是眼睛看见太阳。”^①

博斯的作品中，有幅《七大死罪》(The seven deadly sins)的画，从构图看，中心图案就是个球体，由七幅画构成，而这个球体，实际上就是一只放大的孔。它的宗教隐喻十分明显：人类一切罪孽都将在上帝的眼中发生。

上帝是一枚眼球确实难以置信，但直到十九世纪，仍有人认为，地球（有时是太阳）像人的眼睛一样，是神最高贵而唯一的器官，天使们是周围的星星。《圣经》经文有时让人想到这一点。《马太福音》说，耶稣曾为人驱鬼，别人认为他是依靠鬼王别西卜(Beelzebul)才做到了这点。别西卜是苍蝇王，这和中国关于鬼变苍蝇的传说相吻合（许多道貌岸然的学者并没有注意到这点）。袁枚说，鬼王奉阴官的命令到阳间来索魂时，手上会拿着一把伞，死者的鬼魂变成苍蝇就系在上面。鬼王穿着蓝色的衣服。任何想放生的想法都是不可能的，因为鬼王对它们达到地狱负有绝对的使命。耶稣反对这种撒旦驱除撒旦、鬼统治鬼的说法，他说自己是靠上帝的灵来驱鬼的，而这时，上帝的天国便降临了。这天国其实就是一个很抽象的球体。当然，有人认为天国的形象应该是多样化的，否则就没人相信上帝的万能，但它显形的形式则必须具有单一性。这种单一性也表现在人类死亡的观念中，在东西方，人们都确信人死后灵魂便成为鬼魂，中国的“鬼”字就是从“归”字转化而来的，也就是说，人一死，他的肢体便分别归入天国之中。

一般的说法是，血归于大地之水，经脉归于沼泽，声音归于雷霆，动作归于风，眼睛归于日月，骨头归于树木，肌胫归于山脉，牙齿归于石头，脂肪归于露水，头发归于草，呼吸的气息自然是归于大气层。其中眼睛归于日月，使人想到《丹麦王子哈姆莱特》中，已变成鬼魂的父亲对他儿子说的话：

我会讲个故事来表明，即使轻微的话

^① 叔本华：《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》，石冲白译，商务印书馆，1982年版，第25页。

也能使你魂飞魄散，青春的血会冻结，
使你的两眼像从天体脱离而凸出的星球，^①

天国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和鬼魂浑然一体的。所以不难理解，人们何以赋予了上帝和天国非常矛盾然而却通俗的形象。它可以是一只眼珠、一粒珍珠那样的东西，也可以是一条腿或一根手指头；它可以附在圣徒身上，也可以附在魔鬼的身上。它当然可以把大卫从祸坑拉到磐石上，然后又用脚踢他^②。巧合的是，耶稣也被暗中的脚踢过^③，这显然是对他将变成一个像面包圈那样的球形物的暗示。上帝喜欢踢球。有人说，太阳就是这样一个被上帝踢来踢去的具体的东西，而善与恶则是被上帝踢来踢去抽象的东西。西方人把讨厌的家伙踢出门时，不会忘记这是上帝允许的，就像爱伦·坡在一篇小说里说的：你从我屋子里滚出去吧，上帝保佑你！

中国人相信，鬼会带着高涨的娱乐情绪在夜间出现，把遇见的单独的行人当作足球来踢。这些踢球鬼，皮肤呈青黑色，穿着运动员似的短袖衫，脚上套着靴子。它们一般喜欢踢比较胖的家伙，因为胖子在它们看来是有罪的。踢球鬼一踢起胖子来，便一刻也不会歇息，除非鸡叫，因为天快亮了。但信奉宗教的人认为，上帝和鬼神都喜欢踢球，并非好事，因为这就像魔鬼和天使都会背诵《圣经》一样，给人们的信仰带来了困难。所以有个叫霍尔的主教说：“所有的人在巨大的惊奇中靠他们的十个脚趾走开。”

① See Shakespeare, Hamlet, Prince of Denmark, ACT 1, Scene 5, The riverside Shakespeare, Vol. 2, P. 1149.

② 《旧约·诗篇》中译本第41篇。

③ 《新约·约翰福音》第13章。

撒粪便的鸟和吐口水的鸟及偈语

远唾不如近唾，近唾不如不唾。

撒粪便的鸟，就是我在《多刺的梨树和头颅》里描述的哈尔皮鸟。但丁的《神曲》和维吉尔的《埃涅阿斯纪》都提到过它。是个半鸟半人的神话怪物，但有人说她是鸟身人面妖的通称。

中国远古神话中有很多这种怪鸟。只有一只脚，冬天才出来，用她的羽毛做成衣服穿在身上，便不怕天雷。另一种叫鳧蹊，自己叫着自己的名字，见了这种鸟，便会有兵燹；但在希腊神话中，她是司旋风的女神，后来才变成了有翼女怪，一种长着少女头的飞鸟。哈尔皮鸟的希腊语是harpuai，劫夺者的意思。上帝派她去折磨特拉克王菲纽斯，抢他的食物，抢不完的，就用粪便污秽它。维吉尔写道：

希腊人称它回归鸟，在这里居住着凶恶的凯莱诺和其他哈尔皮，她们已经从菲纽斯的宫中被赶出来，胆战心惊地离开了她们大吃大喝的餐桌。任何可怕的妖怪，任何从冥河斯提克斯冒出来的凶恶的瘟神，或任何凶神恶煞都无法和她们相比。她们是鸟身，少女的脸，肚子里流出粪污，两只手是爪子，面色永远像饿鬼一样苍白……

哈尔皮鸟用粪便袭击了埃涅阿斯和他率领的特洛亚人，并预言他们将饿得来吃掉自己的餐桌。这个预言后来应验了。哈尔皮鸟称自己是复仇女神。当然是污秽的复仇女神。有个北欧的哲学家，说他只要一看到那些把厨房弄得邋里邋遢的女人，就会想到哈尔皮鸟。不停地吐口水的鸟叫飞涎鸟。中国传说中的怪鸟大多住在南海。飞涎鸟也不例外。在南海外有个狗国。这个狗国除了地上嗅来嗅去的各种狗，就是天上不断吐口水的飞涎鸟，很少见到其它什么动物。这种吐口水的鸟，长得有点像老鼠，但有鸟的两只翅膀，还有一对红脚杆。每到天亮时，吐口水的鸟便忙开了。它们每一只鸟，占据一棵树，吐出像胶一样粘的口水。当它们飞起来的时候，唾沫便密集起来，当它们绕着树飞时，口水就像下雨似的。飞涎鸟的唾液洒在树枝和树叶上，变成一张张网，任何飞鸟都逃脱不了这些口水织成的网络。然后，吐口水的鸟便上前美餐一顿，连它们的口水网一起吃下去。如果树上没有可怜牺牲品的话，飞涎鸟便飞到空中，像一辆收集信件的空中邮车，追逐那些懵懂的投递者。吐口水的鸟不喜欢像青蛙和狗那样，用长长的舌头去卷它们的食物，而像一只飞蜘蛛，朝着想象的路径和它们的猎物吐口水。先吐得很少，其它的飞禽便以为这是向它们挑衅，要奋起反击，但当小可怜们明白过来时，已经落入了飞涎鸟的口水陷阱。飞涎鸟布下的口水网要过半天才干，然后掉在地上，落到地上后又布成网。

中国道家十分崇拜这种吐口水的鸟儿，因为它们吐不吐口水与生命力的再生有关。他们拒绝吐口水，还把口水称作灵液、神水和醴泉。他们认为人的舌头下有四个窍：两个通心气，两个通肾液。心气流入舌头底下变为神水，而肾液流到舌下为灵液。这叫做金浆玉醴。当它们丰盈而满溢时，便四散为津液和甘露，以灌溉脏腑，滋润肢体。他们相信人终日不唾口水，则精气常留。而经常吐口水，则要得肺病。

有个道士在一本奇怪的有关养生术的书里提到，人类现在那样随意地吐口水，是因为飞涎鸟不希望看到有比它唾沫多的动物。现在，聪明的人用“呸”代替了吐口水。孩子们则喜欢唱一句话的

童谣：“呸，你这个坏东西。”有本中世纪的魔术书说：“只有童男和贞女能看到未来的神灵鬼怪。随地吐口水的人，朝别人脸上吐口水的人，对着天上吐口水的人，说话剧烈唾沫飞溅的人，朝着所恨的人的肺部吐口水的人，都要小心了，有只病鸟正盯着你呢。”

鸡不叫末日到

李渔说“肉食者鄙”。他的意思是说，吃荤多了后，会变得十分愚蠢，因为脂肪阻碍了人的心智与活力。李渔倒是个很会享受的人，他并不拒绝肉食，这是一种氛围。中国人的烹饪之刑很有名，见到什么就宰杀什么，吃什么。李渔只是觉得应该有些区别。一般的牲类，最惨的是猪鹅鸭，因为它们没有什么特别的用处，不像鸡，可以司晨。鸡虽比它们幸运些，则又不如狗和牛，因为鸡叫不叫，天都会亮的，而没有狗，则不能预警，没有牛则无法耕地。

人们喜欢吃鸡，与神话的没落有关。鸡的翅膀在退化之前，被看作是鸟类。朝鲜人就不吃鸡，因为他们认为，吃了这种感应太阳而大鸣大叫的鸟，家里便会生灾难。中国人也并非一开始就吃鸡的，它是南方的象征，火精的象征，由玉衡星变成，人们非常崇拜它。

在中国古代人眼里，鸡有五种美德：它头上顶着颜色鲜艳的冠，这是文的象征；它的脚有鳞甲状，有五趾，是武的象征（中国人喜欢说的文能安邦，武能定国，或者文武双全就是出于这点）；鸡好斗，是勇敢的表现；有了食物便不停地叫着，招呼同类一起来吃，这是仁爱的表现；早上准时把人们唤醒，这是讲信用。人们有时甚至把它当做凤凰似的圣鸟看待。

鸡最早和鸟类一样生活在树上。而世界上的第一只鸡是玉鸡，出现在传说中的扶桑仙岛。岛的四周是淡水海。岛上全是桑树，其